

11月5日 常年期第卅一週星期六（雙數年）

路 16:9-15

那時候，耶穌對門徒說：「你們要用不義的錢財結交朋友，為在你們匱乏的時候，好叫他們收留你們到永遠的帳幕裏。在小事上忠信的，在大事上也忠信；在小事上不義的，在大事上也不義。那麼，如果你們在不義的錢財上不忠信，誰還把真實的錢財委托給你們呢？如果你們在別人的財物上不忠信，誰還把屬於你們的交給你們呢？」

「沒有一個家僕能事奉兩個主人的：他或是要恨這一個而愛那一個，或是要依附這一個而輕忽那一個；你們不能事奉天主而又事奉錢財。」愛財的法利塞人聽了這一切話，便嗤笑耶穌。耶穌向他們說：「你們在人前自充義人，但是天主知道你們的心，因為在人前是崇高的事，在天主前卻是可憎的。」——上主的話。

反省

「你們要用不義的錢財結交朋友」，耶穌的意思是教導門徒要善用世上的財富，祂不願門徒效法那不義管家的行事方式，卻要懂得如何有智慧的應用金錢，為進入天國作準備。

假如能有效地將財富運用在有需要、缺乏的人身上，而非用在一己的私利，就是懂得為永恆作打算的門徒，為基督贏取靈魂，建立可以存到永生的友誼，天主將把我們接到永生的國度裡。相反，愛財如命，或一心想要從別人得著回報的，反成為金錢的奴隸。耶穌藉這比喻叫人專注於有永恆價值的事物上。

財物本身是中性的，在合情、合理、合法的情況下擁有和運用財富並不是問題，關鍵在於門徒的心在哪裡。如果我們成為天主的子女後，運用錢財的方式與世人沒有分別，只是為了今生的好處，就不是一個善用錢財的人，也是一個不忠信的人，天主當然也不會把屬靈的事情託付給我們。

至於什麼是大事呢？就是有關永恆的事，與屬靈生命成長有關。如果我們能把與天主的關係擺正，建立正確的天人關係，就一定是個在屬靈的事上忠信的人，在小事上也是忠信的人。所以，耶穌教導門徒，雖然運用財富是好，但不可讓財富在心中佔據位置，以致無法專一侍奉天主。畢竟，財富再多都不能給予人健康、喜樂或永生，只有天主才能使人擁有真正的平安和永生。

實踐

對錢財的態度反映了我們對天主的態度。耶穌基督不但是我們的救主，也是生命的主，我們是祂的僕人。如果我們的心被世上的錢財佔據，心靈的喜樂或憂愁也會隨著錢財的多寡而起伏，最終被它支配，被它奴役，而成為錢財的奴隸。所以，要把握機會好好使

用天主給予的錢財, 忠心盡上管家的本份, 凡事聽主命令。我們若能管理好今世的錢財, 天主才會託付我們真正有價值的事物, 提醒我們應當要有屬神的誠實、仁慈與慷慨。

是日金句

「耶穌基督本是富有的, 為了你們卻成了貧困的, 好使你們因著他的貧困而成為富有的。」

聆聽講道：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X9lusqc8ZaM>